

# 酒后在小区挪车 算酒驾吗？

法律关键词：小区内道路

核心提示

近期，湖南长沙铁路运输法院公布一起案例，一名男子酒后在小区内挪车被交警给予行政处罚，男子不服处罚，提起行政诉讼。酒后在小区挪车，到底算不算酒后驾驶？

## 案情回顾

2022年12月9日，湖南长沙市民张某和朋友吃饭饮酒后打车回家，因小区内通知将进行水改封闭施工，张某将停放在小区施工区域内的车辆驾驶至小区地下停车场入口位置。在移车过程中，小区保安与张某发生纠纷并报警。民警接警后赶赴现场，发现张某有酒驾嫌疑，遂将其带至交警大队做进一步调查。

经检验，张某体内每100毫升血液酒精含量为170.8毫克，达到了醉酒驾驶机动车的标准。交警遂对张某采取了扣留机动车驾驶证、拖移机动车的行政强制措施。2023年9月，长沙交警对张某实施醉酒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决定立案，经调查后，给予了他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的行政处罚。

张某不服处罚决定，认为小区内的道路不属于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的道路，交警部门对于小区内的道路没有行政执法权。于是，张某向长沙铁路运输法院提起了行政诉讼，请求撤销案涉行政处罚决定。

法院经审理认为，张某在小区内驾驶机动车辆，经抽血检测其血液中酒精含量为每百毫升170.8毫克，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长沙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对张某醉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最终，长沙铁路运输法院判决驳回了原告张某的全部诉讼请求。张某不服，提起上诉。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法律点拨

这起案件的争议焦点之一，在于涉案小区内的道路是不是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里面提到的“道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一十九条，“道路”是指公路、城市道路和虽在单位管辖范围但允许社会机动车通行的地方，包括广场、公共停车场等用于公众通行的场所。

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教授王平表示，如果不是全封闭，外来人员和车辆可以进入，就仍然属于“道路”。其中短距离挪车，也算“驾驶”，仍然具有社会危害性，触犯相关规定的应当受到处罚。

2023年12月，最高法等多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办理醉酒危险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明确：

在居民小区、停车场等场所因挪车、停车入位等短距离驾驶机动车的；

由他人驾驶至居民小区、停车场等场所短距离接替驾驶停放机动车的，或者为了交由他人驾驶，自居民小区、停车场等场所短距离驶出的；

没有从重处理情节的，可认为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不认为是犯罪处理。

长沙铁路运输法院立案庭庭长温海敏表示，虽然张某的行为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可以不认定为犯罪，但该行为仍然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不用追究刑事责任，要承担相应行政责任。

特别提醒，小区、停车场等场所，老人、儿童活动频繁，环境复杂程度不亚于公共道路。酒后不开车，哪怕是在自家门口！

## 多知一点

### 摩托车也是机动车 醉酒驾驶摩托车涉嫌危险驾驶罪

据统计，酒后驾车发生交通事故的概率，是没有饮酒情况下的16倍。

值得提醒的是，摩托车也是机动车，喝完酒同样不能驾驶摩托车上路。在江西赣州，张某未戴头盔醉酒驾驶摩托车撞向对向车辆，导致自己后脑勺受伤，对方手指骨折。经鉴定，张某属于醉酒驾驶。因涉嫌危险驾驶罪，张某已被警方刑事拘留。

可见，醉酒状态下人的反应能力、判断能力和操作能力都会大幅下降。因此，哪怕是极短距离的驾驶，也可能引发不可预估的危险。

据央视新闻微信公众号

# 员工薅公司羊毛？ 小心职务侵占

法律关键词：职务侵占罪

核心提示

企业在经营过程中，不仅要应对风云变化的市场风险，还可能面临棘手的内部腐败风险。职务侵占是企业内部人员实施的高发犯罪行为，轻则给企业带来经济损失，重则导致企业资金链断裂，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现选取厦门法院审理的职务侵占案例，深度剖析职务侵占罪的法律后果，增强企业员工法治意识，筑牢廉洁从业防线，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 案情回顾

### 一、采购人员高报价格案

2021年3月至4月，被告人林某担任厦门市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员，利用采购工作的职务便利，在向供应商采购过程中，让供应商在事先谈好的交易价格外虚增货物价格等，供应商在收到该公司支付的货款后，将虚增的款项支付给林某。林某非法获利共计人民币140300元，数额较大。案发后，林某被抓获归案，未如实供述罪行。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判处被告人林某犯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万元，并责令退赔被害单位经济损失。

宣判后，林某不服，提出上诉。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二、基层岗位监守自盗案

2020年3月至2023年4月间，被告人方某作为厦门某科技有限公司仓库主管，利用仓库管理的职务便利，通过虚假出库的方式多次将仓库中的配件电机、转子等物资非法占有后变卖销赃，并侵占其经手出售公司废纸箱等废品的部分收益。方某非法获利共计人民币663355元，数额较大。案发后，方某主动投案，但未如实供述罪行。

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判处被告人方某犯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7万元，并责令退赔被害单位经济损失。宣判后，方某不服，提出上诉。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法律点拨

### 什么是职务侵占罪？

公司、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将本单位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即构成职务侵占罪。

2021年3月1日施行的《刑法修正案十一》对职务侵占罪进行了修正，将职务侵占罪的量刑档由原有的两档修改为三档，即在原有的“数额较大”“数额巨大”的量刑档上增加了“数额特别巨大”，最高刑由原有的有期徒刑十五年提高到无期徒刑，并增加了罚金刑。

上述刑法修正进一步提高和调整了对职务侵占罪的刑罚配置，加强了对民营企业内部腐败犯罪的惩处力度，落实对民营企业的同等保护。另外，职务侵占罪属于侵犯财产刑犯罪，被告人除应当承担上述自由刑和财产刑的惩罚外，根据刑法第六十四条的规定，还需承担退赔被害单位经济损失的责任。

工作中哪些不当行为可能会构成职务侵占罪呢？身为员工和企业管理人又该如何抵制这种非法行为呢？

法官提醒，职务侵占行为可发生于企业经营过程中的多个环节，加之行为人具有职务便利，犯罪手段呈现多样化、隐蔽化等特点。

作为企业，事前，企业一方面要建立健全人员管理制度、财物审批审计体系和内部监督制约机制，明确岗位职责；另一方面，要强化员工法治教育培训，增强员工廉洁意识，营造尊重法律、风清气正的企业文化，从源头上遏制企业内部腐败行为。

事中，企业要落实相关规章制度，对财物申领、保管、监督等进行全流程管控，定期盘点财物库存、审查资金流向。同时，可以设立举报渠道，鼓励员工监督，发现问题苗头立即自查，及时固定证据，防止损失再扩大。

事后，以案说法，组织员工深入学习，总结问题，剖析原因，堵漏建制。

作为员工，要保持职业道德，坚守廉洁从业底线，严格遵守企业规章制度，做到廉洁自律，同时积极配合企业内部审计和监督工作，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共同维护企业良好发展环境。莫因一时贪念，身陷囹圄，人财两空。

## 法条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七十一条：公司、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将本单位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数额巨大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

最后提醒大家，莫因贪念侵公产，须守廉心护企财。

据厦门中院微信公众号